



第五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91(c)和(f)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结果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何塞·阿尔韦托·布里斯·古铁雷斯先生

一. 引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91(c)和(f)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58/481，第 2 段）。2003 年 11 月 3 日和 12 月 11 日的第 24 次和 37 次会议就分项(c)和(f)采取了行动；2003 年 12 月 12 日的第 38 次会议仅就分项(c)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各分项的情况载于相关的简要记录（A/C.2/58/SR.24、37 和 38）。

二. 审议各项提案

A. 决议草案 A/C.2/58/L.16 和 A/C.2/58/L.73

2. 11 月 3 日第 24 次会议上，摩洛哥代表以属于 77 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的名义介绍了题为“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特殊需要”的决议草案（A/C.2/58/L.16），其内容如下：

* 委员会关于本项目的报告将分七部分印发，文号分别为 A/58/481 和 Add.1-6。



“大会，

“回顾其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80 号决议，其中大会要求秘书长于 2003 年召开一次国际部长级会议，即现在所称的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并回顾其 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42 号决议，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结果的报告；

“2. **深切感谢**哈萨克斯坦政府于 2003 年 8 月 28 日和 29 日在阿拉木图主办了这次国际部长级会议；

“3. **认可**这次国际部长级会议通过的《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特殊需要》和《阿拉木图宣言》；

“4. **呼吁**全面有效地执行《阿拉木图行动纲领》；

“5. **决定**将题为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结果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6. **请**联合国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阿拉木图行动纲领》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

3. 12 月 11 日第 37 次会议上，委员会副主席亨利·劳本海默（南非）介绍了根据就决议草案 A/C. 2/58/L. 16 举行的非正式协商而提出的题为“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特殊需要”的决议草案（A/C. 2/58/L. 73）。

4. 在同次会议上，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司司长宣读了关于决议草案 A/C. 2/58/L. 73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口头陈述（见 A/C. 2/58/SR. 37）。

5. 也在同一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还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2/58/L. 73（见第 8 段）。

6. 鉴于通过了决议草案 A/C. 2/58/L. 73，所以，决议草案 A/C. 2/58/L. 16 的提案国撤回了其决议草案。

B. 主席提议的决定草案

7. 12 月 12 日第 38 次会议上，委员会按照主席的提议，决定建议大会表示注意到秘书长转递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所编写的关于中亚内陆国家及其过境发展中邻国的过境环境的报告的说明¹（见第 9 段）。

¹ A/58/209。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8.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议草案：

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特殊需要

大会，

回顾其 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80 号决议，其中要求秘书长于 2003 年召开一次国际部长级会议，即现在所称的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并回顾其 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42 号决议，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结果的报告；¹

2. **深切感谢**哈萨克斯坦政府于 2003 年 8 月 28 日至 29 日在阿拉木图主办了这次国际部长级会议；

3. **认可**这次国际部长级会议通过的《阿拉木图行动纲领：在内陆发展中国家和过境发展中国家过境运输合作新的全球框架内解决内陆发展中国家特殊需要》² 和《阿拉木图宣言》；³

4. **呼吁**全面有效地执行《阿拉木图行动纲领》；

5. **决定**将题为“与内陆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和问题有关的具体行动：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与捐助国及国际金融和发展机构过境运输合作问题国际部长级会议的结果”的项目列入其第五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

6.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阿拉木图行动纲领》执行进展情况的报告。

¹ A/58/388。

² A/CONF.202/3，附件一。

³ 同上，附件二。

9. 第二委员会还建议大会通过下列决定草案：

关于中亚内陆国家及其过境发展中邻国的过境环境的报告

大会注意到秘书长转递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所编写的关于中亚内陆国家及其过境发展中邻国的过境环境的报告的说明。¹

¹ A/58/209。